

证券代码：833712

证券简称：观堂设计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
-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
- 未能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
-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-1 日披露延期公告
- 其他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议案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30,334,407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具体详见公司在股转系统披露的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存在未出席的股东。下一步，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将积极落实制定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，做好后续沟通联络、信息收集、协议签署和其他相关工作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发布进展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存在上述事实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四川观堂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22日